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

(庫務科)

香港下亞厘畢道
中區政府合署



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
TREASURY BUREAU
(The Treasury Branch)
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
Lower Albert Road,
Hong Kong

電話號碼 Tel. No. : 2810 3132
傳真號碼 Fax No. : 2523 5722
本函檔號 Our Ref. : L/M 23/03 (E)
來函檔號 Your Ref. : CB(3)/PAC/R41

香港中環
昃臣道8號
立法會大樓
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
韓律科女士
(傳真號碼：2537 1204)

傳真急件

韓女士：

《審計署署長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報告書》
(第四十一號報告書)

第2章：食物環境衛生署管理的公眾街市

多謝你於十二月四日的來函。

正如政府產業署署長在《審計署署長報告書》第6.17段內指出，公眾街市屬於專門用途大廈。按一貫政策，這些大廈的管理及用途均應由有關使用部門負責。

我們注意到報告書內所提及的空置地方全都是公眾街市內的檔位。這些檔位是因應其特定用途而設計和建造，與它們所在的公眾街市整體上有著密切關連，而後者將會繼續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經營和管理，作公眾街市之用。因此，任何改動用途的構想，都必須充分考慮到與公眾街市本身在使用上的相容性，亦須兼顧有關街市整體的運作和管理效率。有鑑於此，我們認為把這些問題繼續交由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來處理，誠屬一個務實和適當的做法。與此同時，政府產業署樂意在有關工作上提供協助及意見，以解決問題。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(謝雲珍代行)

副本送：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
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
政府產業署署長
審計署署長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(經辦人：賴黃淑嫻女士及王明輝先生)

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五日